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2-001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与贵州金沙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金沙县酒糟深加工饲料项目投资框架协议》,计划总投资额不超过2亿元,建设年产15万吨生物发酵饲料项目。公司已投资全资子公司路德生物环技术(金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德生物(金沙)”),负责建设年产15万吨生物发酵饲料项目。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一)2021年12月14日,公司完成了路德生物(金沙)的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金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二)2021年12月24日,路德生物(金沙)通过阿里巴巴巴巴采购网司法拍卖平台与竞拍了贵州金沙森特绿色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位于贵州省金沙县岩孔街道光明社区、地号为522424016033B00009107、917,90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剩余年限43年)及其地上建筑物,并以30,180,000元的最高价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

近日,路德生物(金沙)已交付上述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拍成交款,收到了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执行裁定书》(2021)黔05执恢40号等,公告如下:

1.贵州金沙森特绿色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位于贵州省金沙县岩孔街道光明社区,不动

产权证号为金国用(2014)第00075号的工业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归买受人路德生物环技术(金沙)有限公司所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自本裁定送达之日起买受人路德生物环技术(金沙)有限公司起时转移。

二、买受人路德生物环技术(金沙)有限公司可持本裁定到登记机关按规定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路德生物(金沙)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主要是作为公司在金沙建设年产15万吨生物发酵饲料项目的建设用地,本次土地使用权的获得有利于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对公司发展战略和长期规划的实现及公司未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重大风险提示
路德生物(金沙)已交付网拍土地余款,后续将进行相关手续办理,能否顺利完成产权过户手续尚具有不确定性。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但项目的实施会因国家政策调控、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性因素带来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股票代码:603650 股票简称:彤程新材 编号:2022-007

债券代码:113621 债券简称:彤程转债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转股情况:“彤程转债”的转股期为2021年8月2日起至2027年1月26日。自2021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转股金额为298,244.66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9,143股,占“彤程转债”转股前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104%。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283,254,914.95元“彤程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累计转股股数为9,070,353股,占“彤程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372%。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彤程转债”尚未转股金额为536,925,085.14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71.006%。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27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发行了面值总额80,018万元人民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6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64号文同意,公司80,018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1年2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彤程转债”,债券代码“113621”。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彤程转债”自2021年8月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的“彤程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32.96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32.96元/股。

公司于2021年5月6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0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本总额585,987,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4元(含税),共分配股利199,235,750.00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彤程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021年6月8日起由原来的32.96元/股

调整为32.6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彤程转债”转股期为2021年8月2日起至2027年1月26日。

(二)“彤程转债”自2021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转股金额为298,244.66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9,143股,占“彤程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016%。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283,254,914.95元“彤程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累计转股股数为9,070,353股,占“彤程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372%。

(三)截至2021年12月31日,“彤程转债”尚未转股金额为536,925,085.14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67.1006%。

三、股本变动情况

| 股份类别 | 变更前 (2021年9月30日) | 股权激励份数 | 本次可转债转股 | 变更后 (2021年12月31日)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594,046,710 | — | 9,143 | 594,057,853 |
| 限售条件流通股 | — | 3,094,087 | — | 3,094,087 |
| 总股本 | 594,046,710 | 3,094,087 | 9,143 | 597,152,460 |

四、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2110966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2022-001

转债代码:110038 转债简称:济川转债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转股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有212,774,000元“济川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5,319,169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66.6%。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630,386,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74.76%。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65号”文核准,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公开发行了8,431,600张(843,160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4,316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7]432号文同意,公司84,316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7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济川转债”,债券代码“110038”。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相关约定及《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8年5月1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41.04元/股。自2018年6月1日起,因实施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济川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40.04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5日发布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调整修正条款调整“济川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自2019年6月3日起,因实施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济川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38.81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发布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调整修正条款调整“济川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自2020年4月3日起,因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正“济川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济川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5.56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日发布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自2020年4月24日起,因实施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济川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4.27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发布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调整修正条款调整“济川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自2020年11月6日起,因修正公开发行人A股股票及衍生品交易价格公允价值较大影响的公告,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发布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调整“济川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自2021年5月26日起,因实施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济川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3.40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发布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调整“济川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可转债的转股期为2018年5月17日至2022年11月12日。

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奥瑞转债”转股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3,19,946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1723%。

2018年5月17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累计共有212,774,000元“济川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5,319,169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96.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有630,386,000元的“济川转债”未转股,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74.76%。

三、股本变动情况

| 股份类别 | 本次变更前 (2021年9月30日) | 本次可转债转股 | 本次变更后 (2021年12月31日)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888,289,076 | 13,946 | 888,273,021 |
| 总股本 | 888,289,076 | 13,946 | 888,273,021 |

四、其他
联系部门: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632-89719161
邮箱地址:pyy@jpcn.com.cn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2022-002
转债代码:110038 转债简称:济川转债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济川药业,证券代码:600566)自2021年12月30日、12月31日和2022年1月4日起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度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有关工作人员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目前经营正常,无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

2.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绩重组、资产重组、资源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3.未发现近期相关媒体报道可能对已发行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合作;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股票异常波动,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次事项外,公司没有其他任何事项(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且该事项与该等有关事项、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知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1年12月30日、12月31日和2022年1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2021年10月30日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业绩未明显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披露《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赛普伊生长激素(TJ101)获批发行、生产及销售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商付款2.24亿已经支付,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技术、高风险、附加高的特点,未来能否成功获上市存在一定风险;未来产品市场的预期来源于第三方研究机构的研究结论,未来实际市场环境存在不确定性;新产品上市后的推广进度和市场推广情况也存在不确定性,协议履行过程中也会受到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

公司和市场增持行为亦存在,上述增持行为,《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710 证券简称:奥瑞金 公告编号:2022-临001号

债券代码:128096 债券简称:奥瑞转债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股票代码:002710;股票简称:奥瑞金
债券代码:128096;债券简称:奥瑞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4.50元/股
转股日期:2020年8月17日至2026年2月11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现将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00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公开发行了1,086.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8,680.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137号”文同意,公司108,68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3月1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奥瑞转债”,债券代码“128096.SZ”。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20年8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奥瑞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4.70元/股。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0年6月,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除回购注销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能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所涉及的10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无限售条件A股4,418,072股后的总股本2,360,807,52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6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18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公司“奥瑞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为“奥瑞转债”转股价格为4.70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4.6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0年6月18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0-0306号)。

2020年10月,公司实施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元/股(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10月20日。根据公司公告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奥瑞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后“奥瑞转债”转股价格为4.64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4.5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10月20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0-0309号)。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2020年第三次会议及2020年11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1,672,288股。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2020年11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鉴于公司终止实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有1,672,288股,并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奥瑞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52元/股调整为4.5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12月3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0-0310号)。

2021年6月,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6月9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奥瑞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后“奥瑞转债”转股价格为4.54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4.5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9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1-0309号)。

二、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四季度,“奥瑞转债”因转股减少金额为97,582,300元,减少股数为97,823张,转股股数为21,694,795股。截至2021年第四季度末,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566,477,900元,尚未转股的可转债数量为5,664,779张。公司于2021年第四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 数量(股) | 比例% | 本次可转债转股 数量(股) |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 比例% |
|------------|----------------|--------|------------------|----------------|--------|
| 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2,213,076 | 0.09 | 2,213,076 | 0.09 | |
| 二、限售条件流通股 | 2,422,703,327 | 90.91 | 21,694,795 | 2,444,398,122 | 90.91 |
| 三、总股本 | 2,424,916,403 | 100.00 | 21,694,795 | 2,446,611,200 | 100.00 |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投资者咨询电话010-85211915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奥瑞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招标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8,801,20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3799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招标股份”,股票代码为“301136”。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8,801,206股,全部为新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52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相关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设立的企年基金(以下简称“企年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3,760,241股,占发行数量的20.00%,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其他战略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9,506,703股,约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3.82%。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9,506,703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3.82%,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4,254,538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2,783,502股,占扣除战略配售后发行数量的72.15%;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6,512,0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后发行数量的27.85%。根据《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631,846.14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后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网上最终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1,859,5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0,924,002股,即2倍,占扣除战略配售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2.1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8,371,5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后本次发行总量的47.85%。回拨机制启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90057675%,有效申购倍数为9,520,696.96倍。

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2月31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下、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其他战略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9,506,703股,约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3.82%。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9,506,703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3.82%,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4,254,538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2021年12月23日(T-4日),战略投资者已于足额时缴款认购资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1月5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退还给战略投资者,根据

发行人、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5日

网下投资者参与认购部分及获配的配售对象持有认购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限售摇号中共有7,035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704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7,044,086股,占网下最终发行数量99.84%,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42%。本次网下限售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详见附件表“网下限售摇号中签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和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为79,496股,包销金额为836,287.40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约占本次公开发行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2022年1月5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战配资金与网下、网上投资者资金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认购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所公布的公司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公司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20370806、021-20370805
联系人:销售交易业务总部

发行人: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5日

网下投资者参与认购部分及获配的配售对象持有认购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限售摇号中共有7,035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704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7,044,086股,占网下最终发行数量99.84%,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42%。本次网下限售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详见附件表“网下限售摇号中签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和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为79,496股,包销金额为836,287.40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约占本次公开发行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2022年1月5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战配资金与网下、网上投资者资金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认购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